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施政報告

資料更新截止日期：108年3月31日

資料公告日期：108年4月10日

專責人員：呂宛霖 職稱：聘用社工員

電話：1999轉1630

E-mail：wanlin@mail.taipei.gov.tw

依本府研考會106年4月25日來函說明，「施政報告」配合每年市議會定期大會開議時程辦理公告。以下公告內容為截至本局108年上半年度之施政成果，內容更新起訖時間為107年全年度以及108年1月至3月底之數據資料(惟部分數據未能更新則已註明截止時間)。

施政成果（係指本局年度重大政策、重要業務之辦理情形）

一、保障經濟弱勢安全，開拓多元扶助

（一）保障經濟弱勢民眾基本生活

1、為協助本市經濟弱勢者獲得基本生活保障，至108年3月底止，已受理7,638戶家戶申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2,671名個案申請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3,377名個案申請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已核定2,333戶低收入戶資格、1,217戶中低收入戶資格，1,392名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資格及1,307名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資格，經審查不符資格者，若家戶生活困難亦主動協助申請本市其他相關福利，或轉介社工員結合其他資源協助。

2、辦理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審核作業：依據國民年金法第12條第1款至第3款規定，針對國民年金被保險人為低收入戶者，本府應負擔全額保險費；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本府應負擔70%或55%保險費；輕度身心障礙者，本府應負擔27.5%保險費。至108年3月底止，國民年金保險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申請合格人數為2,117人。

（二）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自立脫貧方案(含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1、「反轉未來青年培力希望發展帳戶」專案：辦理期間為104年7月至107年6月，透過「多元教育課程」、「獎勵儲蓄培育補助金」及「職場見習體驗」等策略，協助低收入戶青年累積資產並提升人力資本，至107年12月底止，參加者計87人，自儲金額共計約899萬元。另本局107年度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第二代在學青年公部門職場見習體驗，寒假期間共計79人次參加。

2、「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專案：為減少經濟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貧窮代間循環問題，106年起鼓勵105年1月1日後出生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

戶以及長期安置之兒童及少年設置個人儲蓄帳戶，透過提供政府提撥款鼓勵定期儲蓄至年滿18歲，用以提升貧窮青少年未來接受高等教育或職業訓練、自行創業等人力資本的機會。至108年3月底止，協助408名兒少完成開立帳戶，參加者共計603人。

(三) 協助就業自立

- 1、辦理以工代賑：針對本市16歲以上、65歲以下能勝任臨時工作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清寒市民，提供以工代賑臨時工作，透過提供短期工作機會以輔助經濟弱勢市民脫離貧窮。107年及108年各提供2,502名經濟弱勢民眾以工代賑機會。
- 2、積極推動經濟弱勢市民就業轉銜方案：為扶助經濟弱勢市民能以自身的力量改善生活經濟狀況，除配合勞動局辦理「臺北市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給予代賑工專案就業諮商與培育協助之外，另辦理「經濟弱勢市民重回勞動市場專案」，針對有工作能力未就業或低度就業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代賑工，提供全程、全人、無縫式就業支持服務，除了協助民眾解決所面臨的各種就業困境，另以訓用合一及企業實習方式，增加其就業技能與就業機會，並透過提撥職能儲蓄培育金，鼓勵成功輔導就業民眾累積工作薪資增加資產，也積極落實社會救助法第15條有關參與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提供或轉介就業服務、職業訓練或以工代賑等服務措施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於一定期間及額度內因就業而增加之收入，得免計入原救助福利資格審查之家庭總收入之從寬規定，以鼓勵本專案輔導民眾穩定就業。至108年3月底止，共轉介424名經濟弱勢民眾接受就業支持服務。

(四) 提升弱勢少年自立生活準備能力

- 1、兒少緊急生活扶助：至108年3月底止，計補助1,070人、4,635人次，補助金額共1,387萬3,500元。
- 2、弱勢兒少醫療補助：至108年3月底止，計補助225人、298人次，965萬4,659元。
- 3、建立兒少福利服務資源：現有6家少年服務中心（4家公辦民營、2家委託方案）及2家兒童服務中心，提供社區弱勢兒少及其家庭必要之協助。

4、提供少年自立生活服務：補助生活費用、房租及社會參與所需費用，並對努力進步少年核發自立生活獎勵金。至108年3月底止，計補助22名少年自立生活經濟補助申請，補助金額共201萬897元。

(五) 強化街友輔導服務

1、提供街友安置輔導及外展服務：設置2處安置處所，總計提供124個收容床位，因萬華區遊民較聚集，另有4名專責社工人員進行街頭遊民輔導工作。

2、補助街友就業、租屋、生活扶助及急難救助；運用遊民生活重建方案協助遊民就業、租屋、生活扶助及急難救助，辦理情形如下：

(1) 提供遊民臨工扶助，維護社區清潔，至108年3月止，計服務929人次。

(2) 協助遊民租屋脫離街頭，至108年3月止，計服務206人次。

(3) 提供遊民急難扶助，至108年3月止，計服務1,008人次。

(六) 提供各公宅30%戶數予經濟或社會弱勢戶

1、為強化弱勢居住資源，本局透過公民審議方式，完成本市公共住宅30%經濟或社會弱勢戶入住機制，其中10%比例提供低收入戶（經濟弱勢），採抽籤制；20%提供老人、單親、身障者、家暴受害者等不易在社區中租屋者（身分弱勢），採評點制，將申請者個別成員情形（如年齡、身心障礙、失能等）及家庭狀態（如中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家戶等）併同計分，從「家庭」為核心概念出發，保障弱勢族群家戶。

2、本機制106年先於大龍峒公宅實施，107年1月招租之健康公宅有152戶適用，108年3月招租之「洲美、新興、行天宮站、敦煌、萬隆站」5公宅亦有60戶適用。本府公宅基地實踐「混居」原則，由特殊身分戶自由選屋，經濟弱勢民眾、老人、身障者和一般青年、民眾可彼此共融在同一個公宅基地，本機制將推廣至本市所有公共住宅。

二、建置完善多元家庭服務體系

(一) 提供多元托育照顧服務

1、托嬰中心：至108年3月底止，本市公辦民營托嬰中心20家，收托825名嬰幼兒；私立托嬰中心155家，核定收托4,620名嬰幼兒。委託民間單位辦理訪視輔導托嬰中心計156家次。

2、居家托育服務中心：107年度完成本市托育人員專業訓練取得結業證書者計2,329人，108年至3月底止，取得本市核發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之托育人員8,000名，收托1萬2,159名嬰幼兒。

3、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至108年3月底止，本市公辦民營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設置50家，收托600名嬰幼兒；私立社區公共托育家園1家，收托12名嬰幼兒。

(二) 減輕育兒負擔

- 1、育兒津貼：為鼓勵生育、減輕父母育兒的經濟壓力，自100年開辦實施臺北市育兒津貼，經審符合資格者，每月發給每位兒童2,500元，屬長期性經濟補助。自開辦至108年3月底止，受補助兒童數為25萬5,091人，累計發放805萬5,240人次、214億4,363萬8,964元。
- 2、友善托育補助：為打造友善生養城市，自105年開辦友善托育補助，經審符合資格者，每月補助2,500至4,000元不等。至108年3月底止，受補助兒童數為1萬1,870人，2億2,302萬4,325元、累計發放6萬9,153人次。
- 3、協力照顧補助：為提供市民平價、可及的托育服務，並因應行政院推動準公共化托育服務，自107年8月開辦協力照顧補助，經審符合資格者，每月補助2,000至1萬500元不等。至108年3月底止，受補助兒童數為8,051人、7,661萬9,500元、累計發放2萬5,651人次。

三、強化兒少家庭安全防護網

(一) 提供婦女社區化福利服務

- 1、單親家庭支持性服務：為提供婦女社區化福利服務，設置2家單親家庭服務中心及8家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至108年3月底止，提供1,913戶單親家庭個案服務，辦理949場次活動，計1萬7,079人次參加。至108年3月底止，共核定補助民間團體辦理112個方案(包含單親家庭支持及自我成長團體、喪偶者紓壓團體、婚姻困境婦女支持團體、婦女就創業培力、性別意識培力、親職教育課程以及協助原住民單親家庭法律、福利宣導、就創業輔導等方案)。
- 2、新移民家庭支持性服務：針對新移民及其家庭推動支持性服務計畫，至108年3月底止，核定補助民間團體辦理26個方案(包含生活適應課程、異國文化體驗營、親職成長營及中文學習課程等)。主動進行關懷訪視服務，辦理社區型支持性服務方案，提供福利及電話諮詢，並整合區域內相關服務單位，建立個案服務支持網絡，共設置4區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至108年3月底止，提供訪視服務計3,839人次。

(二) 12區社福中心提供脆弱家庭多元服務

1、本局各區社福中心係以人為本，以兒少為優先，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整合在地資源，並自108年1月1日起，配合行政院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兒少高風險家庭與福利服務案件整合為「脆弱家庭多元服務」，提升脆弱家庭及弱勢族群之生活適應能力與社區支持，至108年3月底止，計服務8,837個家庭。另本局委託5家民間團體辦理「家庭綜合服務—臺北市兒童及少年脆弱家庭服務方案」，承接經社福中心評估需提升親職能力之兒少家庭，提供專業個案處遇、家務指導、到宅親職示範、陪伴兒少日常生活等服務。

2、持續於校園、醫院、派出所及民間機構、團體等單位進行兒少高風險及脆弱家庭預防宣導，至108年3月底止，共計宣導133場次、1萬4,779人次。

(三) 臨時看護補助

為使本市低收入戶、無子女之中低收入老人、危機家庭及遊民，因重病住院治療，須專人看護而無家屬可看護者，獲得適當之照顧，於傷病住院期間提供臨時看護補助，至108年3月底止，計補助2,199人次。

(四)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

1、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服務

(1)持續提供24小時保護服務求助窗口，由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即時提供民眾諮詢、求助、通報與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至108年3月底止，計有4萬643通諮詢及聯繫電話，接案服務1萬8,720件，夜間及假日出勤服務216件。另於臺北地院與士林地院內設立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出庭服務、個案服務、轉介服務，至108年2月底止，計服務2萬3,781人次。

(2)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透過醫療院所提供的溫馨隱密的場所，先後完成醫療驗傷採證，搭配「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完成偵訊筆錄製作，減少被害人往返奔波於醫療與警政單位間，更進一步保障被害人受保護權，至108年3月底止，計受理258案。

(3)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方案：為避免被害人於配合犯罪偵查與司法訴訟程序中，因重複陳述案情而多次受到傷害，故警政受理報案後，經專案社工員評估適用此作業流程，警政即通報檢察官指揮警詢(訊)筆錄製作，並同步錄音錄影以保存影音證據，確保被害人司法權

益，至108年3月底止，計受理97案。

2、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者處遇及輔導服務：

為預防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者重複加害行為，促進並協助其適應社會生活，本局依法實施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計畫，並辦理親密關係相對人輔導方案。服務成果如下：

(1) 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至108年3月底止，新開案200人，服務452人。

(2) 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至108年2月底止，新開案264人，執行處遇人數677人。

3、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工作：強化社區鄰里通報、加強責任通報制度宣導、辦理多元宣導活動及「真古錐防暴劇團」巡迴演出等，至108年3月底止，計辦理8場次、1,805人次宣導活動。

4、建構兒少安置保護資源：

至108年3月底止，本市現有公私立(含公辦民營)兒少安置機構共17家(私立育幼院8家、少年中途之家2家、2歲以下兒童中途之家2家、公辦民營庇護家園5家)，至108年3月底止，本市有143個合格寄養家庭，並設置3個兒少團體家庭，提供兒少緊急、短期及中長期安置庇護。

5、推動加強保護兒童少年措施：

(1) 整合相關局處，查處不法業者，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工作，配合警察局擴大兒少保護措施臨檢行動，聯合稽查。

(2) 至108年3月底止，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者計54件，處罰鍰201萬6,000元；至107年12月底止，違反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者計2件，處罰鍰共12萬元；對於違法情節嚴重之兒童及少年實際照顧者處強制性親職教育計裁處43人，通知性親職教育輔導34人。

四、精進身心障礙者全人服務，深化無障礙生活環境

(一) 擴展身障者照顧資源

1、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之去處，規劃適合之作業活動及文康休閒活動，協助提升其生活品質及社會適應能力。本局積極設立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至108年3月底止，本市計有20處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計服務322人、1萬916人次。

- 2、精神障礙者會所：本市精神障礙人口計1萬餘人，自107年擴增為3家會所，委由民間團體辦理真福之家、向陽會所及興隆會所，針對因疾病致長期人際退縮或缺乏自信心的精神障礙者，提供工作日方案等服務和資源，協助其發展自我，建立社區支援網絡並鼓勵社會參與。至108年2月底止，會所服務計會員273名(其中29名為生活重建個案)，服務2,873人次；生活重建服務計47名個案，服務325人次。
- 3、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本市6家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於101年陸續開辦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作為身障者社區日間活動據點，藉多元休閒活動課程規劃，促使身障者交流生活經驗，提升生活自理能力，至108年2月底止，計服務59人、1,866人次。
- 4、加強推動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服務：包括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及轉銜服務、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機構延時收托服務及家庭托顧服務等。至108年2月底止，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及轉銜服務計服務1,134人、7,310人次；至108年2月底止，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計服務521人、2,697人次、1萬4,845小時，至108年3月底止，機構延時收托服務計126人次；至108年2月底止，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計服務7人、238人次。

(二) 深化失能者友善環境

- 1、臺北市聽語障溝通服務方案：為保障聽覺功能或言語功能障礙者參與公共事務之基本權益，並增加其社會參與的機會，依聽語障者實際需求，提供24小時手語翻譯服務或聽打服務，至108年2月底止，已服務89人、40個單位(計服務700人次、173件、360.5小時)。
- 2、視障者服務計畫：協助視障者增強自我照顧的能力，使其能逐漸獨立生活及適應社會，減少對家人的依賴，以保障其公平參與社會生活之機會，提供生活重建(定向行動能力訓練、生活技能訓練、盲用電腦文書技巧訓練)與家庭關懷訪視服務視障者及其家庭支持服務方案等服務。至108年3月底止，計提供273人次、617.5小時服務。
- 3、活動無障礙檢視：為積極協助身心障礙者參與活動，增加社會參與機會，促進無障礙友善環境，本局訂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辦理各項活動設置無障礙設施及服務檢核表」，提供各局處於辦理活動前進行活動無障礙設施及服務之檢視，至108年2月底止，共檢視63場次。

(三) 建構社區化早期療育服務系統

- 1、建置早期療育跨局處整合系統：結合社會福利、醫療衛生及教育單位，提供發展遲緩兒童通報、篩檢、療育及轉銜等整合性服務。86年至108年3月底止，累計服務達5萬5,890人，目前提供評估鑑定與療育之醫療機構、復健診所及發展中心共61家，公私立幼兒園機構中提供早療融合教育者共378個單位。另針對在醫療院所或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接受療育服務的兒童，提供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費，至107年12月底止，計服務3,582人、2萬8,422人次。
- 2、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至108年3月底止，計服務4,422人、8,542人次，其中提供專業諮詢、到宅示範服務及服務幼兒園專業支援計465人次，一般諮詢245人次。
- 3、通報、諮詢及親職服務：至108年3月底止，計通報508人，提供諮詢及親職服務計2,127人次。
- 4、結合親子館提供兒童發展諮詢服務：至108年3月底止，親子館駐館諮詢提供發展諮詢計38場次、450人次。

五、打造銀髮族友善環境，提供長者全方位服務

(一) 落實社區銀髮長期照顧

- 1、結合本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老人服務中心、日間照顧中心、健康服務中心、社區內相關資源及里鄰系統，提供本市失能老人日間照顧、居家服務、送餐服務、生活輔具器具及居家環境改善、交通接送補助、家庭托顧等各類專業及互助型的照顧措施，以落實在地老化之目標。本市亦致力輔導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機構，至108年3月底止，經本市許可設立之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機構為103家（含公立、公辦民營及私立），計提供5,506個安置照顧床位。
- 2、至108年2月底止，本市12個行政區共建置24家日間照顧服務中心，可提供846名失能或失智長者日間收托服務，在案數809人、累計服務3萬5,728人次。至108年2月底止，特約30家居家服務單位，累計服務4,852人、20萬1,400人次，計815名居家服務員提供服務，並推動居家服務人力開發及留任方案，提升服務量能。
- 3、提供健全的獨居老人服務網絡：至108年2月底止，計44個民間團體，1,236位志工參與服務；電話問安及關懷訪視服務，累計服務5萬6,669人次；營養餐食服務，累計服務35萬3,040人次；另免費為獨居老人裝置緊急救援系統，共計1,596人使用。

(二) 鼓勵銀髮族社會參與

設置各類型老人活動據點，促進長者社會參與、活躍老化。至108年3月底止，計444處（含本局長青學苑、老人服務中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教育局樂齡學堂等），有415處辦理老人共餐服務，以提供長者在地服務及多元化之文康休閒及教育研習選擇，提升長者社會參與程度並充實長者精神生活、活化身體機能，使長者樂在遐齡。

(三) 強化失智症社區整合服務

整合社區中社政及衛政失智相關資源，105年推動社區失智服務網實驗方案，107年度持續辦理，以12處老人服務中心為核心，設立失智症服務諮詢窗口、建立社區失智服務志工團隊、辦理失智相關之教育訓練、結合各據點進行社區宣導及初篩活動、轉介疑似失智症個案至健康中心提供個管服務、建立區域型失智症資源地圖及網絡、培力轄內據點提供類日照服務、辦理非藥物治療團體及家屬團體；另亦鼓勵民間單位利用餘裕空間辦理互助家庭服務，讓社區中失智之虞長者可以被早期發現、早期進入服務體系；至108年3月底止，本市共計辦理40場教育訓練，服務1,128人次，另有126場社區宣導，服務5,173人次，121場社區篩檢，服務3,849人次；使現有失智症長者之家庭可獲得適當的支持性服務，讓失智症長者在社區中安老。

(四) 社區整合照顧(石頭湯)計畫

本案於105年9月起開辦，從105年4個行政區每區1里、106年5個行政區每區3里、107年4月起擴大至本市12行政區中每區均設置整合式服務站。另為配合長照2.0政策調整，107年起服務內容為建立醫療及照顧之整合服務，並提升本市A級中心服務量能，針對需跨專業團隊合作之複雜性個案提供整合及個別化照顧協助。另於建構社區資源網絡並宣導長期照顧服務及發掘個案，期能擴展服務成效，至108年3月底止，共服務507位個案。

六、活絡社區互助網絡，增進市民公共參與

(一) 輔導人民團體

至108年3月底止，輔導立案的人民團體共168個；另為強化各團體服務功能，期團體能有效推展會務，提升服務品質，達到健全組織、強化團體功能的目標，規劃辦理本年度社會團體、工商暨自由職業團體等研習活動暨工商暨自由職業團體、社區發展協會評鑑、合作社考核及各類團體財務查核。

(二) 社區互助方案

補助社區發展協會推動社區互助方案，由社區自行規劃辦理社區弱勢照顧服務，並鼓勵整合性社區服務提案，以滿足社區不同對象之服務需求，107年計補助辦理41個服務方案；108年1月至3月底止，已受理申請42案，刻審核中；另持續補助社區辦理各項社區性活動及學習成長課程，活化社區組織基本運作，107年計補助282個方案活動；108年1月至3月底止，已受理申請並核定196案；另層轉衛生福利部補助案件，至108年3月底止，計層轉90案。

(三) 推展志願服務

- 1、志工人力開拓及管理：107年至12月底止，提供志願服務臨櫃及電話、電子郵件諮詢服務計6,031人次。
- 2、志願服務理念宣導與激勵：107年至12月底止，發送志願服務季刊、宣導品及電子報計4萬2,917人次。

(四) 實(食)物銀行計畫

- 1、愛心餐食方案服務成果：至108年2月底止，合作店家累計59家，共計41個贊助單位，發放餐券數計2萬8,492人次，總贊助執行金額計202萬9,130元。
- 2、本局推動實務銀行：至108年2月底止，結合12行政區內共325個資源單位，共連結16萬1,206份食品及生活物資，受益人次計9萬4,453人次。
- 3、盛食交流平臺：為響應惜食不浪費，與市場處合作於公有市場推動，目前由士東市場、南門市場、興隆市場、成德市場、永春市場及木新市場持續辦理中，共計媒合12間社福單位領取食材，至108年2月底止，共捐贈食材計1萬1,571公斤，2萬3,347人次受益。

(五) 公私協力智慧防救災-提升災害救助效能

- 1、107年3月23日結合新竹物流及民間團體辦理災害物資管理演練，假台北和平籃球館模擬設置災害物資集散中心，演練物資倉儲管理及物流配送。
- 2、107年3月31日動員4輛胖卡餐車參與107年災害防救演習地震火山災害實兵演練，首次於演習現場以胖卡車提供熱食予參演人員食用。
- 3、107年12月3日召開記者會與全聯福利中心簽定「災時物資緊急供應支援合作備忘錄」，協議未來於災害發生時，由各行政區內的全聯門市就地供應緊急物資需求。

八、建構完善的兒童照顧服務

- (一) 為提供兒童優質成長環境，落實一區一親子館政策，本市設置公辦民營親子館13家、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1家，提供6歲以下兒童及其照顧者分齡及

主題親子遊戲活動空間，辦理育兒親職講座、育兒知識宣導及諮詢、外展服務、志工培訓及二手教玩具交換借用方案等，至108年3月底止，服務175萬2,674人次；臺北市親子館及育兒友善園網站至108年3月底止，累積939萬5,178人次瀏覽。

(二) 為提供社區兒童及照顧者近便的育兒資源，建構提升兒童照顧品質之服務網，結合本市民間團體資源設置育兒友善園，提供教養諮詢、親子成長課程、場地設施開放活動等服務，開放社區幼兒及其照顧者參與，至108年3月底止，設置14個服務據點，9個公辦民營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及14個公立幼兒園辦理育兒友善園方案，累積服務5萬8,826人次。

(三) 提升本市兒少安置機構服務品質及照顧知能

1、為加強及落實本市轄管19家兒少安置機構(5家公辦民營兒少安置機構、11家私立育幼機構及3家團體家庭)之管理，規劃調整評鑑方式，將現行每三年一次之評鑑，分為平時考核及評鑑，於平時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各機構行政作業、人事管理、硬體設施、公安衛生等面向，減輕機構評鑑準備負擔，並真實反映機構狀況及利於即刻改善，約每兩個月進行一次訪查，至108年3月底止，共計訪查57次。

2、為加強本市兒童及少年安置照顧服務品質，協助兒少安置及教養機構及其他實際從事兒少安置照顧之團體提升照顧能量增進專業知能，並發展多元照顧服務方案，滿足兒少需求，使安置兒少獲得更為妥適之照顧，補助本市兒少安置及教養機構辦理兒少心理諮商、多元活動及員工在職訓練、服務費用等，至108年3月底止，已核定補助11家機構，49案，陸續執行中。

(四) 設置友善兒少福利據點及兒少活動小站：為加強對弱勢家庭及其子女之照顧與輔導，及提供場地供兒少進行休閒活動等非課後照顧、課業輔導之交流，至108年3月底止，兒少服務據點計補助28處；兒少活動小站計開設11處。

八、精進社福機構服務管理

(一) 陽明教養院

1、推動身心障礙運動專案：

(1) 運動i臺灣專案：本專案為服務使用者量身打造具趣味性的體適能活動，藉此增進服務使用者運動量以及達成舒緩情緒與減重之目標。至108年3月底止，「自發運動樂活人生」活力養成班活動共188堂課，6,315人次

參與；「游出自信水中無礙」游泳(樂活)活動，107年辦理142場次，960人次參與，108年預計於7月至9月開課。

- (2) 零時運動專案：本計畫透過健身房團體課程模式運作，依照學員個別身體狀況與能力訂定不同運動計畫，注重運動氣氛與感官娛樂，在身心靈處於愉悅舒適的狀況下開啟學員運動與學習動機。至108年3月底止，共234堂課，1,409人次參與。

2、建構資訊無障礙、以易讀易懂(Easy Read)推動心智障礙教育：

- (1) 邀請心智障礙者參與編寫易讀易懂資訊：參考歐盟訂立的Information for All易讀準則，以淺白文字配合明確圖像，邀請服務使用者代表擔任品管委員，重新編輯資訊文件，至108年3月底止，共完成23項易讀易懂資訊編寫。發展創新課程與教材，提升實際運用成效：配合易讀易懂教材規畫課程大綱，編定適合中重度以上心智障礙者的課程，獲得兩岸三地熱烈迴響，至108年3月底止，共贈出284套生命教育繪本教材。

- (2) 易讀易懂資訊共享專區：本院於官網建置「易讀易懂資訊共享專區」，分享本院服務和跨域合作之成果，並預計於108年發展運用多媒體素材的互動式教材，期望與更多人分享推動心智障礙教育的經驗。

3、推動服藥便利包—輕鬆服藥，健康樂活專案：本案運用E化系統整合，將服務使用者多重多科別的藥物整合為單一隨餐藥包與E化護理給藥紀錄，藉以提升家長、護理同仁給配藥的便利與正確性，與方便服務使用者自主服藥。至108年3月底止，完成24萬8,347人次之整合性「服藥便利包」，並於整合中發現49項處方問題，皆完成修正處方；此系統亦於107年推行至本院委外機構-永福之家，初始以單機連線方式試用，並於108年3月納入該機構系統中正式使用，藉由連結「看診-社區藥局-機構」之資訊傳遞，自動完成核、給藥檔案轉換，並以攜帶式裝置完成護理E化給藥紀錄，期即時作業更加準確，亦便於管理與遠端連結，達成省人、省時、省紙、更安全之成效，以期推展「給藥簡化、紀錄E化、品質提升」之目標。

4、華岡院區整修工程：本院為改善服務使用者生活空間、減輕照顧人力負擔，且因應院區老舊(自民國84年至今)之水電設備及管線汰換，並提升消防安全等級，進行全院區之室內整修工程。本案已於107年11月7日開工，至108年3月底止工程進度為15.98%，預計於109年10月竣工。

(二) 浩然敬老院

1、高齡整合服務：

- (1)機構居家安寧：至108年3月底止，共收案5人，召開家屬會議5次，往生12人，持續檢視符合居家安寧收案條件者。
- (2)跨專業個案討論：至108年3月底止，共開15場，討論計49案次。
- (3)高齡整合門診：至108年3月底止，計157診次，看診住民6,572人次，每診平均約43人次。

2、醫療保健服務：

- (1)定期辦理住民生理、心理、認知、社會等整體性評估，提供健康評估、出院訪視、疾病衛教及換藥，至108年3月底止，計服務5,017人次。
- (2)提供物理治療及諮詢，至108年3月底止，計服務1萬884人次。
- (3)提供用藥安全評估及諮詢，至108年3月底止，計服務2,477人次、調配核發處方箋6,470張。

3、關懷照顧服務：提供送餐服務、巡房關懷、送藥服務及陪同就醫等服務，至108年3月底止，受益計162萬6,608人次。

4、文康休閒活動：長者參與日常活動、住友聯誼會及慶生會等，至108年3月底止，計1萬6,509人次。另持續辦理長者每週社團活動、不定期文康活動及院民旅遊，陶冶身心。

5、志工蒞院服務：至108年3月底止，志工參與服務計4,969人次，服務時數計1萬1,093.5小時，受益計1萬6,051人次。

6、推動浩然社團活動：至108年3月底止，累計辦理610次，參與院民7,549人次。

(三)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

1、 關懷問安服務：提供關懷訪視問安服務，至108年3月底止，計服務10萬2,742人次。

2、 文康休閒活動服務：辦理住友文康及相關活動，至108年3月底止，辦理文康活動27場，計2,219人次；長青學苑開課，共計辦理3梯次、6個班(茶與生活班、歌唱班、書法班)，計5,503人次參加。

3、 志工服務及關懷：至108年3月底止，總服務4,085人次，分別為圖書志工服務3,596次，志工陪伴就醫15人次，志工關懷訪視長者計374人次。

4、 重大方案：

(1)銀髮創意樂桌遊活動：至108年3月底止，共辦理57場桌遊日，累計參與共1,602人次。

(2)強化肌力防跌方案：至108年3月底止，銀髮肌力課程共舉辦34場，累計參與1,283人次；樂齡肌力課程共舉辦29場，累計參與1,473人次。

施政重點（係指本重大政策或完工的重要工程）

一、推動老人共餐據點

至108年3月底止，老人共餐據點涵蓋308里，已達原訂政策目標230里設有共餐據點，除提供老人共餐服務外，亦提供課程活動，如健康促進課程、失智防治課程、運動保健課程及3C課程等，豐富長者老年生活。

二、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係以「袖珍可近、品質不變、善用資源及平價減壓」為建置理念，每處由4名托育人員收托12名2歲以下嬰幼兒，建構「家長負擔合理」、「照顧環境溫馨」、「服務內容透明」、「托育人員友善工作職場」等特色的袖珍型第四種托育照顧新模式，至108年3月底止，社區型已開辦50處，收托600名嬰幼兒，機關附設之市政大樓已開辦1處，收托12名嬰幼兒。

三、擴大大市 6~12 歲兒童搭乘臺北捷運優惠措施

(一)針對設籍本市 6 歲以上未滿 12 歲之兒童，憑相關優惠票卡搭乘臺北捷運每趟車資可享單程票價之 6 折優惠，其車資由票卡自行儲值金額扣除，本項措施擴大兒童搭乘大眾交通運輸之福利，減輕家庭經濟負擔，認證方式以「數位學生證」為主，無數位學生證者則向區公所申請辦理「兒童優惠卡」。

(二)本措施於 107 年 1 月 26 日實施，至 12 月底止，補助款計 1,596 萬 9,631 元，搭乘人次計 306 萬 3,212 人次。

四、失能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中心

配合 106 年長照 2.0 政策將 49 歲以下身障者納入服務對象，107 年 10 月底本局開辦 5 家身障社區長照機構（日間照顧），共可提供 165 名失能身障者日間照顧服務，至 108 年 2 月底止，共計服務 42 人，1,272 人次。

五、身障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為使身障者白天有地方去，於社區中獲得妥適之照顧，本局設置身障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小作所），108 年本局預計新增 5 所，1 月 25 日已開辦內湖工坊，古亭工坊及中山工坊刻正招標，預計共可提供 100 名服務量。

六、活化舊房舍，打造台北 NPO 孵育實驗基地

為回應非營利組織於本市高租金房價之運作困境，活化原北一女教師眷舍，並參考公民意見，於 107 年完成老屋結構補強及整修。108 年委託 HUB TAIWAN 營運管理，1 月至 3 月間除洽談保全廠商，提升空間安全性外，更規劃進行室內裝修，增加未來獨立辦公空間及多功能彈性會議、活動空間；另架設專屬網站並研議進駐規範，將於 4 月 1 日公開專屬網站，開放線上登記參觀，並於 4 月 10 日公告進駐規則，接受進駐申請。

七、平宅改建、混居共融

本市平宅房屋屋齡老舊，為提升低收入戶居住品質，故配合本府公宅政策逐步規劃平宅改建為公宅。107 年 12 月協助文山區安康平宅 147 戶住戶入住興隆 D2 區公共住宅。

八、本局府列管案之重大工程（107年及108年本局府列管案）

（一）大安區老人服務中心暨日間照顧中心工程

本案為103年至107年度連續性計畫，由本府捷運工程局南區工程處代辦，已於107年11月14日正式營運。

（二）北投奇岩長青樂活大樓新建工程

本案刻正辦理室內裝修、機電及空調工程，預計 108 年第 3 季前完工。

（三）臺北市中正區(南海段)社會福利綜合大樓新建工程

本案為 104 年至 107 年度連續性計畫，已於 107 年完工。

（四）萬隆東營區社會福利設施用地新建工程前置作業

本案為 107 年至 111 年度連續性計畫，刻正辦理設計作業，預計 111 年完工。

（五）建成綜合大樓改建工程計畫

本案為 107 年至 111 年度連續性計畫，刻正辦理細部設計，預計 110 年完工。